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所有议案全部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2025 年 10 月 31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

（四）应当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9 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全票

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汽玻投资建设压制滑动天窗及侧窗玻璃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耀皮康桥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汽玻”）作为汽车配套领域的重要供应商之一，以产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核心方向推进产品结构调整，通过将节能、造能与智能技术深度融合于汽车玻璃产品中持续提升产品附加值，取得了快速发展。

上海汽玻因 2025 年初以来客户交付需求突增，产能出现瓶颈，计划投资 3200 万元人民币建设压制滑动天窗及侧窗玻璃生产线项目，主要产品为 0.3-1.2 m²中小型天窗及侧窗玻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 7 个月左右，计划 2026 年 5 月底验收。经测算，项目全投资内部收益率 IRR 为 18.33%，项目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年）为 4.45。本项目有利于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带动上游浮法玻璃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全票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